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保安局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Security Bureau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SBCR 3/1397/78 Pt.32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ephone: 2810 2302

圖文傳真 Facsimile: 2524 3762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 江健偉先生)

江先生: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6 年 6 月 27 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2016 年 6 月 27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討論 EC(2016-17)13 項期間，有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如何在香港水域加強空中巡邏，以提升水域安全」一事，提供補充資料。現隨函附上有關資料，供議員參閱。

保安局局長

(陳子琪)



代行)

2016 年 7 月 4 日

附件(2 頁)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 1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6年6月2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就 EC(2016-17)13 項提供的補充資料

在 2010 至 2016 年（截至 6 月 27 日）期間，政府飛行服務隊共處理了 831 項有關執法行動的緊急召喚，涉及的飛行時數共 1 324 小時，按年分布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飛行時數 (小時)	178	232	185	210	211	243	65

這些支援執法部門的行動，部分與打擊走私、堵截人蛇等維護香港水域安全的工作有關。

2. 另一方面，在 2010 至 2016 年（截至 6 月 27 日）期間，政府飛行服務隊共處理了 3 246 項在香港水域內進行搜索及拯救的行動召喚，涉及的飛行時數共 4 137 小時，按年分布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飛行時數 (小時)	574	488	592	567	687	913	316

當中涉及水面飛行的時數共 1 214 小時，按年分布如下：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飛行時數 (小時)	207	142	140	139	194	335	57

3. 此外，按有關執法部門的要求，政府飛行服務隊在近月加強了在香港水域的空中巡邏工作，以提升水域安全。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27 日期間，政府飛行服務隊在香港近岸及邊境範圍共進行了 233 次空中巡邏工作，涉及的飛行時數為 194 小時。

4. 除上述按照有關執法部門的要求而專程進行的近岸及邊境範圍空中巡邏外，政府飛行服務隊在進行日常飛行訓練及緊急飛行任務當中，如發現山火、海面有油污、海岸或泳灘有懷疑鯊魚蹤迹、香港近岸或邊境範圍有任何懷疑非法活動等，均會主動通知相關部門跟進。

5. 日後，政府飛行服務隊會繼續積極配合其他執法部門的行動，加強空中巡邏工作，以提升香港的水域安全。